证券代码:002956　证券简称:西麦食品　公告编号:2020-049

桂林西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概述

（一）募集资金到位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桂林西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940号）核准，由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采用网上公开申购发行的方式，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20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36.66元。桂林西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际已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2,000万股，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股款为人民币73,32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7,256.25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6,063.75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19]第ZA15013号）。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二）募集资金的计划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总投资金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额
1	燕麦食品产业化项目	26,648.00	22,456.00
2	品牌建设及营销渠道升级项目	21,068.00	21,068.00
3	江苏西麦燕麦食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一期）	10,173.00	10,173.00
4	研发检测和信息化中心建设项目	12,367.00	12,366.75
合计		70,256.00	66,063.75

（三）前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因公司经营情况及战略发展需要，公司分别于2019年7月2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19年7月19日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实施主体的议案》、《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根据上述决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品牌建设及营销渠道升级项目实施主体由公司（21,068万元）变更为全资子公司河北西麦食品有限公司（8,000万元）、桂林西麦营销有限公司（10,000万元）、江苏西麦食品有限责任公司（3,068万元）。

二、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具体原因

（一）原募投项目计划和实际投资情况

截至2020年06月30日止，本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16,786.39万元，其中各项目使用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金额(万元)	累计使用金额(万元)
1	燕麦食品产业化项目	22,456.00	5,867.38
2	品牌建设及营销渠道升级项目	21,068.00	745.55
3	江苏西麦燕麦食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一期)	10,173.00	10,173.46
4	研发检测和信息化中心建设项目	12,366.75	
合计		66,063.75	16,786.39

（二）本次拟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概况

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根据公司经营情况及战略发展需要，拟变更募集资金约19,000.00万元用于江苏西麦食品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江苏西麦”）“江苏西麦燕麦食品创新工厂项目”，同时拟变更募集资金约7,000万元用于南京西麦大健康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西麦”）“运营及信息化中心建设项目”。具体如下：

1、拟将“燕麦食品产业化项目”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中的13,233.25万元及后续产生利息净额变更用于“江苏西麦燕麦食品创新工厂项目”；

2、拟终止“研发检测和信息化中心建设项目”，将该项目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中的7,000.00万元及后续产生利息净额变更用于南京西麦“运营及信息化中心建设项目”。将该项目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中的5,766.75万元及后续产生利息净额变更用于“江苏西麦燕麦食品创新工厂项目”。

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将上述拟变更资金及后续利息转入项目相应实施主体公司新设的募集资金账户，并注销拟终止项目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该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原计划使用募集资金	原募投项目拟变更募集资金	新募投项目新增募集资金	变更后计划投入募集资金
1	燕麦食品产业化项目	河北西麦	22,456.00	-13,233.25		9,222.75
2	品牌建设及营销渠道升级项目	河北西麦江苏西麦西麦营销	21,068.00			21,068.00
3	江苏西麦燕麦食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一期）已结项	江苏西麦	10,173.00			10,173.00
4	研发检测和信息化中心建设项目	河北西麦	12,366.75	-12,766.75		0
5	运营及信息化中心建设项目	南京西麦			7,000.00	7,000.00
6	江苏西麦燕麦食品创新工厂项目	江苏西麦			19,000.00	19,000.00
合计			66,063.75			66,463.75

注:1、研发检测和信息化中心建设项目中原募投项目拟变更募集资金金额已包含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及理财收益；

2、原募投项目拟变更募集资金金额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的39.36%。本次变更不构成关联交易；

3、根据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公司拟使用“研发检测和信息化中心建设项目”募集资金12,366.75万元对河北西麦进行增资（500.00万元计入注册资本，11,866.75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截至目前，公司尚有2,366.75万元募集资金未投入。前述尚未投入河北西麦的募集资金将直接投入江苏西麦；公司拟通过减资的方式，将结余的部分募集资金从原实施主体河北西麦转投入江苏西麦；通过注资的方式，将结余部分募集资金从原实施主体河北西麦转投入南京西麦。江苏西麦、南京西麦将开设新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采取专户存储管理。

4、江苏西麦燕麦食品创新工厂项目，项目总投资19,009.37万元，其中19,000.00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进行投资，剩余部分由公司自有资金投入。

（三）部分变更及终止原募投项目的原因

1、燕麦食品产业化项目

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系公司于首次公开发行前基于当时的市场情况和发展前景确定的，近年来随着燕麦行业需求的变动以及公司经营战略的调整，经过审慎调研，公司基于整体战略布局及经营发展的需要，为了优化布局公司生产能力，更加高效便捷地服务公司核心客户，发展潜在客户，增强公司经济效益。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变更原募集资金用途用于“江苏西麦燕麦食品创新工厂项目”。

根据江苏西麦燕麦食品创新工厂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报告，并经公司审慎论证，该项目经济效益较高、具有较高的投资价值，公司拟将募集资金补充投入该项目建设。本次补充投入是公司根据主营业务发展的客观需要做出的，有利于公司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投资回报，促进该项目尽快达产，增加公司效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形。

2、研发检测和信息化中心建设项目

公司管理层经过慎重考虑，计划在交通优势更为明显、人才资源更为集中的南京筹建“运营及信息化中心建设项目”。

依据轻重缓急的原则，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更好地满足公司未来发展的需要，公司拟计划终止原募投项目“研发检测和信息化中心建设项目”，并按照公司项目资金的需求，变更募投项目为“运营及信息化中心建设项目”和“江苏西麦燕麦食品创新工厂项目”。

前述项目尚需在国家有权机关备案。

三、新募投项目情况说明

（一）江苏西麦燕麦食品创新工厂项目

（1）新项目基本情况和投资计划

1、项目名称:江苏西麦燕麦食品创新工厂项目

2、项目实施主体:江苏西麦

3、项目建设地址:江苏宿迁经济技术开发区

4、项目建设内容:生产车间、仓储、功能用房等配套设施。

5、项目建设期:初步拟定为36个月

6、总投资:为19,009.37万元

（2）项目可行性分析

1、项目背景情况

①我国居民收入提升拉动消费需求增长,燕麦食品行业迎来新的发展机遇

随着人们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和生活节奏的加快，消费者的食品消费观念已经从最初的满足于温饱发展成为追求高品质、方便快捷的消费，因此对营养价值高、食用便捷、安全卫生的食品需求会越来越大。未来几年国内经济仍将保持平稳快速发展,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仍将稳步增长,用于食品消费的支出会随之增加,有利于食品行业的消费增长,带动燕麦食品行业的持续发展。

②具备规模优势的燕麦食品企业竞争优势日益明显

随着我国食品安全控制标准进一步严格,未来相当一部分规模小、技术弱的小规模企业和作坊式企业将因不能达到国家标准而被市场所淘汰,而以西麦等为代表的品牌企业将确立行业主导地位,实现生产集约化,逐步推动我国燕麦食品行业向规模化和规范化方向发展。

③公司技术研发能力分析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致力于燕麦食品的生产与研发,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和全面的生产工艺,同时也为公司的技术研发与创新工作提供了有力支持。公司的纯燕系列燕麦片及复合系列燕麦片的生产技术已处于大批量生产阶段,已对燕麦原料的加工特性、营养、风味、外观等有着较深的掌握,具备围绕燕麦进行产品开发的基础。公司在生产实践当中,不断改进现有加工工艺,形成了较强的研发创新基础。

2、项目的选址、拟占用土地的面积、取得方式

该项目选址地位于江苏宿迁经济技术开发区,本项目总用地面积70亩（其中自有土地20亩,新购土地50亩）,总建筑面积36788.00平方米。具体发证面积以取得的正式不动产权证为准。

（3）项目经济效益分析

项目建成后，形成年产15,000吨纯燕袋装燕麦片、950吨休闲燕麦食品、1,500吨高端燕麦营养粉、4,800吨挤压膨化基料、1,300吨谷物脆片、2,800吨烘焙燕麦片和2,400吨bar棒的生产能力。根据测算财务内部收益高于行业基准收益率,投资回收期低于同行业基准投资回收期。

（4）项目面临的风险及控制措施

1、管理风险分析

近年来公司处于持续稳步发展阶段,随着本项目的实施,公司规模将快速扩大。经过多年的发展,虽然公司已经按照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建立了比较规范的管理体系，培养了一批经验丰富的中高级管理人员,并通过加强内部资源整合,提高管理效率,但是随着资产和经营规模的扩大,对公司管理层提出了更高要求和更新的挑战,如果不能及时优化运营管理体系,实现管理升级,将影响公司的经营效率,带来管理风险。同时,人才是公司快速发展的核心资源,在未来的发展过程中,食品行业相关技术人才的竞争也日趋激烈,如不能采取有效的薪酬体系和激励政策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给人才一个稳定而持续的职业发展通道,将对公司未来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将有计划、有步骤地加强对现有管理人员的培训,开拓管理人员思维、架构管理知识体系,向消费品行业前沿学习管理经验和理论,以适应公司业务规模迅速扩大、产品种类不断丰富的要求。公司未来将通过运用内部员工的相关人力资源管理手段，保持公司核心技术及管理人员的工作效率和长期稳定,加大公司对人才资源的储备。

2、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产品主要原材料主要为燕麦。近年来,在消费升级的大背景下,我国食品行业总体上保持着良好的发展势头。但由于农副产品易受自然条件、市场供求等因素影响,其价格存在一定的波动性,因此,公司采购成本存在随农副产品市场价格波动而变动的风险。

为持续供应高品质、营养丰富的燕麦食品,公司自成立起就开始引进优质的澳大利亚燕麦作为产品原料。经过长期的采购实践,公司已在澳大利亚建立了稳定的采购渠道,与当地的燕麦供应商形成了成熟的合作关系,能够减少气候、病虫害等因素对燕麦原料采购的影响。公司通过不断完善供应商引进制度、建立采购价格与产品售价的联动机制、进行规模化采购等措施稳定并提升了公司的盈利能力。

3、产品质量和食品安全风险

燕麦食品产品,与消费者的身体健康直接相关。如公司的质量管理工作出现纰漏,采购、加工、配送、销售过程中任一环节出现疏漏,或因为其他原因发生产品质量问题,将产生赔偿风险,还可能影响公司的信誉和公司产品的销售。本项目存在因产品质量而导致的食品安全风险。

公司将严格按照HACCP管理体系、ISO22000质量管理体系组织生产经营。公司将加强员工的食品安全意识,从原材料采购、员工职业技能培训、产品质量检测等方面严格把关。与此同时,公司将从原材料采购、员工职业技能培训、产品质量检测等方面严格把关,并利用现代化企业管理模式进行企业治理,以确保高品质的产品质量。

4、行业竞争风险

近年来,随着居民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我国休闲食品行业持续发展,市场参与者数量不断增加。同时,随着行业集中度的提升,一些区域性的休闲食品企业逐步形成,该等企业借助其在品牌、资金、地域性等方面的优势逐步发展壮大,休闲食品行业的竞争日趋激烈。

公司经过多年的发展,在产品研发、全渠道运营、供应链整合、数字化转型等方面已形成了较强的竞争力,且在品牌文化、产品质量、全渠道运营、大数据运用等维度继续巩固自身的差异化竞争优势。公司已先后获得了“广西名牌产品”、工信部“全国工业品牌培育示范企业”,“全国营养科学先进营养促进贡献奖”,“2019广西民营企业制造业100强”等荣誉。2019年的食品产业成长之星评选中,西麦被评为年度投资价值品牌,旗下“西澳阳光”品牌新品燕麦脆荣获年度潜力新品,充分体现了市场对公司的认可。

（二）运营及信息化中心建设项目

（1）新项目基本情况和投资计划

1、项目名称:运营及信息化中心建设项目

2、项目实施主体:南京西麦

3、项目建设地址:江苏省南京市栖霞区齐民西路6号

4、项目建设内容:拟在江苏省南京市栖霞区南京仙林智谷购置成品大楼,主要用于营销运营、品牌推广、产品展示、产品研发、市场渠道开发和信息化系统建设等

5、项目建设期:初步拟定为2.5年

6、总投资:为7,000万元

（2）项目可行性分析

1、项目背景情况

根据公司业务战略规划,要求公司信息管理系统增加较好的硬件设备,同时对信息系统支撑公司跨区域,多业态发展的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近年来,麦片行业的竞争状况日趋激烈,各家公司都积极通过提高管理水平,降低期间费用来不断增强竞争力。作为公司运营管理的重要支撑平台,信息管理系统需要通过改造升级来适应公司不断提高竞争优势的发展需要。本项目的建设对公司现有信息系统进行升级改造,项目完成后,将加强公司信息系统数据处理能力和安全运行能力,进一步提高企业的管理水平和运营效率,有力支撑公司未来业务的快速拓展,提升竞争优势。

公司现有的研发部门规模较小,人员较少,不能有效满足企业和市场的发展需要,亟需建立一个能参与制定企业发展战略,参与重大新产品开发和新技术运用的高层次、高起点、高水平研发机构。本项目的建设,能极大提升公司的运营水平,通过运用现代信息化技术,能够形成较强的自主创新能力,从而有利于开展燕麦食品全品类的研发工作,是对公司战略的有效落实。本项目将帮助公司应对国内外市场消费习惯和消费趋势的变化,及时在产品的风味、品质以及种类上不断推出满足市场需求和发展方向的产品。因此,本项目的实施将进一步保障公司的核心竞争能力、扩大行业领先优势、提升产品市场份额。

2、项目的选址、建筑面积、取得方式

该项目选址地位于江苏南京市栖霞区齐民西路6号,取得方式为购买商品楼,建筑面积2577.41平方米。具体发证面积以取得的正式不动产权证为准。

（3）项目经济效益分析

本项目投资运营后不产生直接经济效益,项目建设完成后将提高公司的信息管理系统水平,充分满足公司快速扩张的需要,同时为公司参与激烈的市场竞争提供坚实的信息化后盾。本项目通过研发能力的建设,能够形成较强的自主创新能力,使公司拥有更为充足的技术设备和技术力量,从而有利于开展燕麦食品全品类的研发工作,是对公司战略的有效落实。

（4）项目面临的风险及控制措施

1、管理风险分析

近年来公司处于持续稳步发展阶段,随着本项目的实施,公司规模将快速扩大。经过多年的发展,虽然公司已经按照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建立了比较规范的管理体系，培养了一批经验丰富的中高级管理人员,并通过加强内部资源整合,提高管理效率,但是随着资产和经营规模的扩大,对公司管理层提出了更高要求和更新的挑战,如果不能及时优化运营管理体系,实现管理升级,将影响公司的经营效率,带来管理风险。同时,人才是公司快速发展的核心资源,在未来的发展过程中,食品行业相关技术人才的竞争也日趋激烈,如不能采取有效的薪酬体系和激励政策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给人才一个稳定而持续的职业发展通道,将对公司未来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将有计划、有步骤地加强对现有管理人员的培训,开拓管理人员思维、架构管理知识体系,向消费品行业前沿学习管理经验和理论,以适应公司业务规模迅速扩大、产品种类不断丰富后的要求。公司未来将通过运用内部员工的相关人力资源管理手段，保持公司核心技术及管理人员的工作效率和长期稳定,加大公司对人才资源的储备。

2、技术人员流失和信息技术更新风险

公司聚集了一批经验丰富的生产技术人员,拥有扎实的技术储备,在食品产品上具有明显的竞争优势。但技术及产品的研发很大程度上依赖专业人才。随着行业竞争的日趋激烈,行业内竞争对手对技术人才的争夺也将加剧。如果出现严重的技术人员流失,不仅会影响公司的持续技术创新能力,还有可能导致技术泄密。

随着科技迅猛发展,信息化技术处于快速迭代阶段,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并未运用最新技术;信息化专业人才是项目实施过程中重要的力量,如果核心人员在实施过程中流失,项目实施进度将受到影响。

公司内部建立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对于专利、技术和合作协议,公司有专门的管理制度。同时,公司将对技术秘密的知晓范围执行压缩控制的原则，员工只在职责权限内根据工作需要知晓相关的技术秘密。为从根本上杜绝核心技术人员流失及因此导致的技术泄密,公司将为核心技术人员制定合理的、有市场竞争力的激励制度,稳定技术研发队伍,保持公司技术研发优势。技术迭代更新是常态,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将密切关注可实施的最新技术,同时在后期运营过程中保持技术迭代更新,保证公司信息化处于较高水平;针对核心人员流失风险,公司将为核心人员制定合理的、有市场竞争力的激励制度,稳定技术队伍,同时持续招聘优秀的专业技术人才。

3、产品质量和食品安全风险

燕麦食品产品,与消费者的身体健康直接相关。如公司的质量管理工作出现纰漏,采购、加工、配送、销售过程中任一环节出现疏漏,或因为其他原因发生产品质量问题,将产生赔偿风险,还可能影响公司的信誉和公司产品的销售。本项目存在因产品质量而导致的食品安全风险。

公司将严格按照HACCP管理体系、ISO22000质量管理体系组织生产经营。公司将加强员工的食品安全意识,从原材料采购、员工职业技能培训、产品质量检测等方面严格把关。与此同时,公司将从原材料采购、员工职业技能培训、产品质量检测等方面严格把关,并利用现代化企业管理模式进行企业治理,以确保高品质的产品质量。

四、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对变更募投项目的意见

（一）、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相关事项及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变更是基于公司整体战略布局、经营发展的需要以及项目实际进展情况而进行的必要调整,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形,对公司未来发展具有积极意义。

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本次《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相关事项及审议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

（三）保荐机构意见

保荐机构对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相关事项进行了核查，认为公司此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相关事宜已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审批程序。

公司本次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符合广大投资者的利益,使募集资金的运用更符合公司战略规划和发展需要,符合提升公司整体利益的目的,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保荐机构将持续关注西麦食品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内容后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督促公司在实际使用前履行相关决策程序,确保该部分资金的使用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切实履行保荐机构职责和义务,保障全体股东利益。

综上,保荐机构同意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相关事项,该事项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江苏西麦燕麦食品创新工厂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5、运营及信息化中心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6、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桂林西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和孙公司增资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桂林西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9月2日

证券代码:002956　证券简称:西麦食品　公告编号:2020-052

桂林西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桂林西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8月31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届次: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中国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0年9月17日（星期四）14:30

网络投票时间:2020年9月17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9月17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9月17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现场表决:包括本人出席以及通过填写授权委托书授权他人出席。

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下简称“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以下简称“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所有股东,均有权通过相应的投票方式行使表决权,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0年9月10日

7、会议出席对象

截止股权登记日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1)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 公司聘请的律师;

(3)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广西桂林高新技术开发区九号小区桂林西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议案: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二）、特别提示和说明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9月2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修订）》的要求,对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需对中小投资者即时董事、监事、高管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

四、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邮件、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和法人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用邮件、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异地股东请仔细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格式见附件二）,连同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复印件或扫描件在2020年9月15日16:00前送达或传真至登记地点,或发送至公司邮箱

ximai@seamild.com.cn)。

(4)本次股东大会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2020年9月15日上午9:30-11:30,下午14:00-16:00。

3、登记及信函邮寄地点:

桂林西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办公室,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通讯地址:广西桂林高新技术开发区九号小区。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谢金菱

联系电话:0773-5806355

邮箱:ximai@seamild.com.cn

传真:0773-5818624（传真请注明:股东大会登记）

联系地址:广西桂林高新技术开发区九号小区

(1)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务必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2)会期预计半天,出席现场会议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通过网络投票平台参加网络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三。

六、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七、附件

附件一:《授权委托书》

附件二:《参会股东登记表》

附件三: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特此公告。

桂林西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9月2日

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出席桂林西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9月17日召开的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照下列指示对已列入本次股东大会会议通知的议案行使表决权: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	√			
非累计投票提案					
1.00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万股

委托日期:年月日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受托表决的持股数量:万股

受托日期:年月日

注:

1、本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为有效,经委托人签章后有效。委托人为个人的,应签名;委托人为法人的,应由法定代表人签名并加盖公章。

2、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会议结束之日止。

3、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对同一审议事项不得有两项或两项以上的指示。

4、如委托人对任何上述议案的表决未作具体指示,受托人是否有权按自己的意思对该等议案投票表决:□是□否。

5、对列入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程序事项,包括但不限于选举监票人,审查参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资格等,受托人是否有权按自己的意思享有表决权:

□是□否。

6、委托人和受托人均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

附件二:

桂林西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姓名或名称		身份证号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股)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是否本人参会		备注	

附件三: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956

2、投票简称:西麦投票

3、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表一:股东大会对应“提案编码”一览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	√			
非累计投票提案					
1.00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			

4、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大会设置“总议案”,对应的议案编码为100,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1）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2）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3）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0年9月17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陆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9月17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0年9月17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证券代码:603950　证券简称:长源东谷　公告编号:2020-017

襄阳长源东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分配比例

A股每股现金红利1.20元

●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0/9/7	-	2020/9/8	2020/9/8

●差异化分红送转:否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2020年8月25日的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方案

1. 发放年度:2020年半年度

2. 分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 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231,522,000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1.2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277,826,400元。

三、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0/9/7	-	2020/9/8	2020/9/8

四、分配实施办法

1. 实施办法

（1）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派送红股或转增股本的,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股东持股数,按比例直接计入股东账户。

2. 自行发放对象

公司股东李佐元、徐能琛、李从容、李险峰的红利由公司直接派发。

3. 扣税说明

（1）对于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自然人股东和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和《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的有关规定,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实际派发每股现金红利1.20元。自然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在股权登记日后转让股票,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个人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于次月5个工作日内划付公司,公司在收到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纳税。具体实际税负为: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20%;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10%;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2）对于持有限售股的自然人股东和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的有关规定,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10%。按照该通知规定,公司派发现金红利时,按10%的税率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扣税后实际派发每股现金红利1.08元。

（3）对于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股东,公司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QFII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的有关规定,按照10%的企业所得税率代扣企业所得税,扣税后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每股1.08元。如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可按照规定在取得股息、红利后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

（4）对于通过香港联交所（包括企业和个人）投资公司A股股票（“沪股通”）的投资者,其现金红利将由公司通过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按股票名义持有人账户以人民币派发,扣税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号）执行,按照10%的税率代扣所得税,扣税后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每股人民币1.08元。

（5）对于其他机构投资者和法人股东,公司不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每股1.20元。

五、有关咨询办法

关于权益分派如有疑问,请按照以下联系方式咨询:

联系部门:襄阳长源东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联系电话:0710-3062990

特此公告。

襄阳长源东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9月2日

证券代码:002869　证券简称:金溢科技　公告编号:2020-095

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以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3、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0年9月1日（周二）14:30开始

网络投票时间为:2020年9月1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9月1日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9月1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技南路16号深圳湾科技生态园11栋A座20层公司大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罗瑞发先生

6、股权登记日:2020年8月26日

7、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